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 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度、2017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已于 2018年4月25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第(一)项的 规定,如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上海证券交易所 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

若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最终确定为负值,根据《上海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年度 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其他事项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18 年年度经营业绩与上

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0万元左右。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 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8 年年报为准。

目前,年报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的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1日